随州市生态环境局

随环建审〔2025〕3号

关于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随州供电公司随州季梁220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随州供电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随州季梁220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相关资料已收悉。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随州市随县，项目代码为2405-421321-04-01-509911。项目总投资18364万元，环保投资168万元。220kV架空线路路径长约59km;永久占地面积约18400m^2,临时占地面积约75600m^2。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为：1.随县季梁220kV变电站扩建工程：①主变压器：本期在#2主变预留位置，扩建1台180MVA三相三卷有载调压油浸变压器，三侧电压比230±8×1.25%/121/10.5kV。②220kV部分：本期在原预留间隔扩建1个220kV出线间隔至500kV编钟变220kV侧；建设#2主变进线间隔；建设母联间隔及IM母线设备。③110kV部分：本期不新增出线，将110kV母线改为双母线单分段接线；建设#2主变进线间隔；建设IM母线分段

间隔、建设A段及B段母联间隔及IMA、IMB、IIM母线设备。④10kV部分：本期将10kV II段母线补充完整，包含7面出线柜、1面主变进线断路器柜、1面主变进线隔离柜、1面分段隔离柜、3面电容器柜。⑤10kV无功补偿：本期配置1×2×10Mvar户外框架式并联电容器成套装置、1×1×10Mvar户外并联电抗器装置。2.随州编钟500kV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在随州编钟500kV变电站220kV侧原预留间隔，扩建1个220kV出线间隔至随州随县季梁220kV变电站。3.编钟—季梁220kV线路工程：新建线路起于编钟500kV变电站220kV出线构架，止于季梁220kV变电220kV出线构架，线路全长59km，采用单、双回路架空设计，其中季梁变电站出线路100m采用双回塔单回挂线，为远期线路预留挂线。导线采用2×JL3/G1A-630/45型高导电率钢芯铝绞线，地线采用2根72芯OPGW光缆。建设相应的无功补偿装置和其他系统二次工程。

二、根据环评及专家论证，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线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项目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审批意见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环境影响能够满足相关环保标准要求。

三、在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输变电建设的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工程设计、施工、运营和管理，同时，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二)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避免夜间施工，若确

需夜间施工，应根据噪声污染防治法要求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证明；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及居民区时采取减缓行驶速度及控制鸣笛，减少交通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三)项目应合理选择施工场地、材料堆场等临时用地，合理选择施工方式和施工工艺，减少工程占地及开挖量，施工结束后尽快恢复原状。施工期施工运输车辆应采用密封、遮盖等防尘措施，减少扬尘污染。

(四)严格按照《110kV-750kV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设计架空输电导线对地距离、跨越距离，线路临近或跨越房屋时必须达到环评报告表提出的防护距离，确保线路周边电磁环境达到相应限值要求。

(五)严格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确保输电线路两侧、变电站厂界及周边声环境质量达到相关标准要求。

四、建设单位在建设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开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并依法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六、本审批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请随州市生态环境局随县分局依职责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八、你公司应在收到本审批意见后1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市生态环境局随县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3月14日

抄送：随州市生态环境局随县分局　随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随州市城区生态环境监测站　　湖北安源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